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黄旭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函，黄旭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原定任期到期日为2028年8月21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旭东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黄旭东先生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职。黄旭东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并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黄旭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